

##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一）机构信息****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 2. 人员信息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 3. 业务信息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7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苏国芝，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刁平军，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周稳，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具体审计要求、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审众环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专业审计能力，诚信状况良好且具备充足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符合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